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拟用于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拟以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10元/股。具体回购股数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4年3月13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9）。2024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9.9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成，现将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1、2024年5月8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最高成交价为5.6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5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839,7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4-051）。

2、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3 日、2024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2024-05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截至 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691,616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43%，最高成交价为 5.6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2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5,001,254.6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至 2024 年 6 月 5 日，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

##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比例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回购方案的规定。

## 三、回购方案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稳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2024 年 2 月 23 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本次回购提议人林洺锋先生亦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4,691,616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比例的 0.43%。按照截至 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假设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则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增减	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205,774,996	18.81%		205,774,996	18.89%
无限售条件股	888,314,481	81.19%	-4,691,616	883,622,865	81.11%
股份总数	1,094,089,477	100%	-4,691,616	1,089,397,861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 六、回购方案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等均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交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4 年 5 月 8 日）前五个交易日（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98,928,899 股，公司每

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24,732,225 股）。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尽快注销本次回购的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修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与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等相关手续，并在相关程序履行完后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6 日